

证券代码：002450

证券简称：康得新

公告编号：2016-043

江苏康得新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超短期融资券获准注册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康得新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2015年12月24日召开的第二届第四十六次董事会、2016年1月15日召开的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下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

详见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2016年1月18日刊登的《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编号：2016-007）。

公司于近日收到交易商协会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6】SCP80号），同意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根据上述《接受注册通知书》，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总计为20亿元，注册额度自《接受注册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年内有效，由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完成后，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途径披露发行结果。

公司将根据资金需求和市场情况择机发行短期融资券，并严格按照《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发行规则》、《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公开发行注册工作规程》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及有关规则指引规定，做好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兑付及信息披露工作。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江苏康得新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19日